

格尔木市唐古拉山镇镇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

(2021—2035年)

(草案) 公示



发布机构

唐古拉山镇人民政府



公示日期

2026年9月

一、规划概况



01 规划背景

深入贯彻国家生态文明战略，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青海省国土空间规划条例》等法规，为落实《格尔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等上位规划要求，本规划唐古拉山镇生态区位与发展实际，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进。



02 规划范围

规划范围为唐古拉山镇镇区核心区域，具体涵盖A001南部城市优化提升单元与A002北部整治改善单元。规划总用地面积达144.22公顷，是承载镇区公共服务、生态居住及产业发展的核心空间载体。



03 规划期限

规划期限设定为2021年至2035年。其中，近期为2021—2025年，重点完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；远期为2026—2035年，全面提升镇区品质与生态环境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。

—— 坚持生态优先 · 统筹城乡发展 · 打造宜居宜业的高原生态小镇 ——

规划概况

01 总体定位



长江源头生态第一镇

唐古拉山镇镇区处于三江源国家公园重要保护区域，长江源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。推进唐古拉山镇水源涵养区整体保护，实现水源涵养区的功能。全力打造长江源头生态第一镇，确保“一江清水向东流”。



独具民族特色的高原生态旅游驿站

充分发挥唐古拉山镇镇区交通区位、生态地位等优势，紧紧依托新型城镇化建设，打造进藏交通线上集江源文化、民族文化、民俗体验和生态旅游为一体的旅游中转地，力争把打造为更有效益、城镇更具品位、环境更加生态、民生更为幸福的生态旅游驿站



青海省重要的进藏补给点和物资中转站

唐古拉山镇镇区是青藏公路、铁路必经之地，是镇政府及镇属单位、省、州驻唐古拉山镇单位的聚居区，是青海的南大门，战略地位突出。成为过境交通服务业和物资中转的高原驿站，并不断完善旅游配套服务设施，发展具有民族特色的酒店餐饮服务，延伸过境交通产业价值链条。

02 人口与建设规模



人口规模：远期控制在 1312人 以内

规划近期（2025年）唐古拉山镇镇区常住人口1120人南部城市优化提升单元常住人口为1192人，北部整治改善单元常住人口为120人。



建设用地：规划面积 144.22公顷

严格执行国家人均建设用地标准，集约节约利用土地资源，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用地结构，保障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合理布局。

二、空间结构规划

落实唐古拉山镇镇区空间发展策略和发展方向，规划形成“两心一轴六片区”空间发展结构。



01 核心引领

规划形成镇区综合服务中心和火车站服务中心



02 单轴驱动 · 发展与生态共生

依托G109国道构建城镇发展主轴，串联产业与生活组团；沿沱沱河打造生态景观轴，融合滨水休闲与生态保育，形成双向赋能的发展格局。



03 分区施策 · 功能协同发展

围绕镇区形成的商业服务片区、居住片区、综合服务片区、滨河景观片区、物流仓储片区和火车站片区。



三、用地布局规划

规划建设用地总面积为144.22公顷，科学统筹各类用地比例，构建生态优先、功能完善的空间格局，具体用地构成及占比详情如下：

1、居住用地

规划居住用地面积6.19公顷，占镇区建设用地的4.29%，人均建设用地47.18平方米。新建区域主要集中在南部城市优化提升单元中部，建设江源小区二期。

2、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

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22.95公顷，占镇区建设用地的15.91%，人均建设用地174.92平方米。规划利用现状完全小学旧址打造“长江源头第一校——完全小学”教育基地，占地面积1.08公顷；规划规划房车露营营地1处，占地面积4.83公顷，规划镇区新建文化站1处，占地面积0.33公顷。

3、商业服务设施用地

规划商业用地面积15.46公顷，占镇区建设用地的10.72%，人均建设用地117.84平方米。

4、仓储用地

规划仓储用地面积5.94公顷，占镇区建设用地的4.12%，人均建设用地45.27平方米。

5、交通运输用地

规划交通运输用地面积47.11公顷，占镇区建设用地的32.67%，人均建设用地359.07平方米。

6、公用设施用地

规划公用设施用地面积5.63公顷，占镇区建设用地的3.90%，人均建设用地42.91平方米。

7、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

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13.41公顷，占城镇规划建设用地的9.30%，人均建设用地102.21平方米。其中规划公园绿地3.90公顷，防护绿地9.03公顷，广场用地0.48公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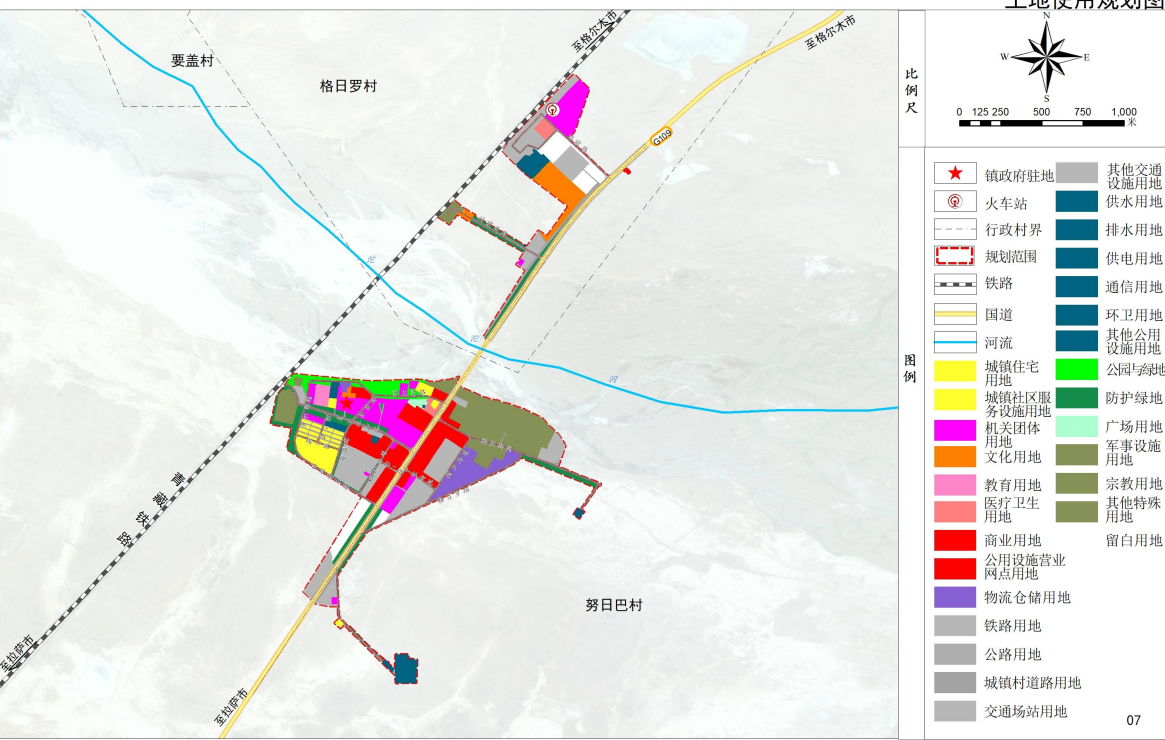
8、特殊用地

规划特殊用地面积20.54公顷，占镇区建设用地的14.24%，人均建设用地156.55平方米。

9、留白用地

规划留白用地面积6.99公顷，占镇区建设用地的4.85%，人均建设用地53.28平方米。

格尔木市唐古拉山镇镇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



唐古拉山镇人民政府
二〇二六年八月 编制

三和数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制图

四、公共服务设施规划



01 行政办公提质

规划保留现状机关团体用地，集中分布在唐古拉山镇北侧、努日巴路北侧区域及拉智路以南区域。规划机关团体用地规模为14.86公顷，占镇总建设用地的10.30%。



02 文体设施升级

规划将镇区内“底图底数”调查为其他草地的长江源纪念碑广场归类到文化用地，火车站片区规划布局文化用地一处，为房车露营地；唐古拉山镇政府驻地北侧供电用地后期拆建为文化用地。规划文化用地规模为5.55公顷，占镇区总建设用地的3.85%。



03 教育资源优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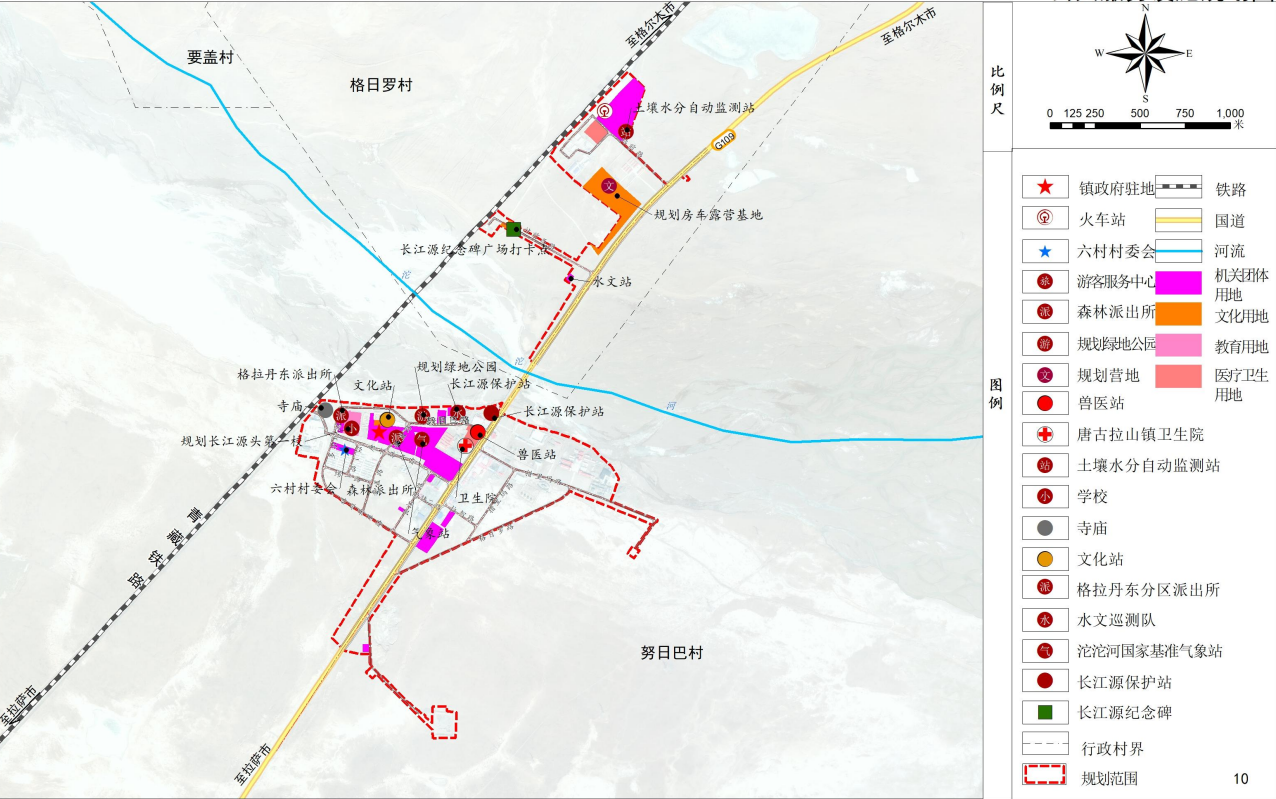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保留现有教育用地性质不变，根据教育用地发展短板，打造“长江源头第一校”，保障学校建设用地需求。到2035年，教育用地规模1.08公顷，占中心城区总建设用地的0.75%。



04 医疗服务完善

现状医疗卫生用地主要为唐古拉山镇卫生院、青藏铁路沱沱河医疗急救站。规划对现状唐古拉山镇卫生院进行升级改造。规划医疗卫生设施用地规模1.46公顷，占中心城区总建设用地的1.01%。

格尔木市唐古拉山镇镇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



五、综合交通规划

01 对外交通



依铁路：在现状基础上，规划进一步提升入藏通道，推进青藏铁路格拉段电气化工程建设完善。

高速：规划新建京藏高速（唐古拉山段）。

国道：规划保留现状国道109用地不变，局部布置防护绿带、步行道。

02 内部路网



干路：镇区内干路共1条，为唐古拉山路，干路总长为903.42米。

支路：与主干路布局相协调，形成间距合理、为主干路提供快速集散与分流服务的次干网络，分别为站前路、站前西路、努日巴路、纬一路、纬二路、格拉丹东路、措里玛路、拉智路、多尔玛路、经一路、要盖路、长江源路、格日罗路，支路总长为8336.79米。

03 客运站



未来随着旅游产业的发展，为满足镇区的客运需求，规划在镇区中部，保留现有一处小型客运站。规划用地面积0.19公顷。

04 停车设施



规划在国道109沿线，共设置4处大型客货运停车场，占地面积10.92公顷，并在停车场设置充电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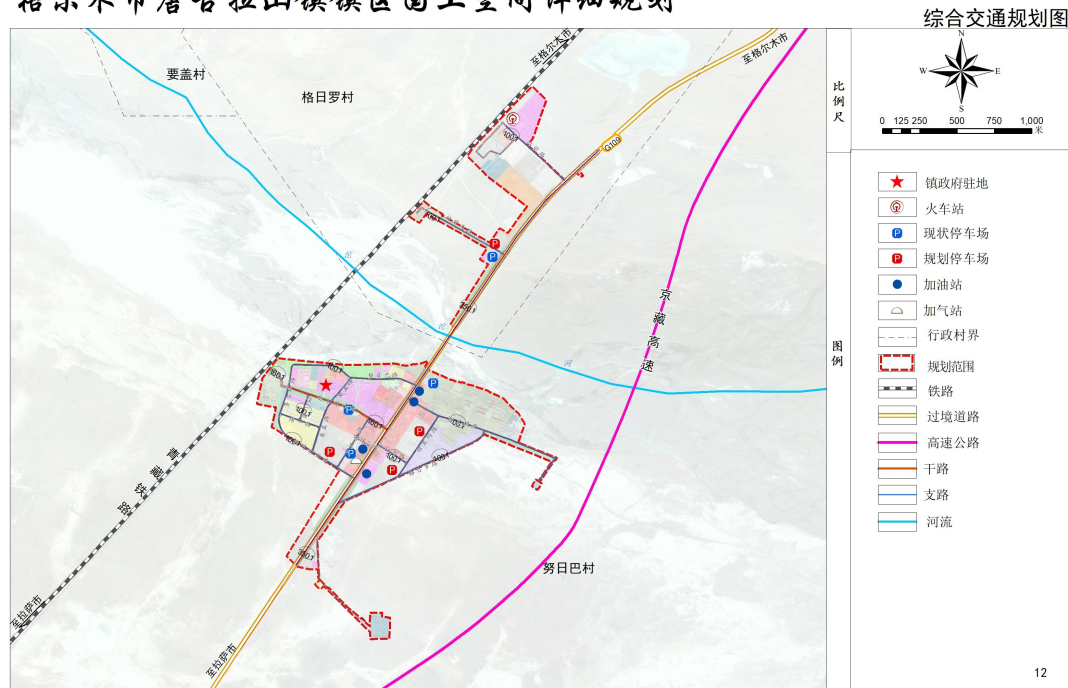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布置地面停车场4处，总面积2.17公顷。

05 慢行系统



依托自然水系与绿地，建设滨河绿道、城市步行道与骑行道网络，营造安全、舒适的绿色慢行环境，倡导低碳出行。

格尔木市唐古拉山镇镇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



唐古拉山镇人民政府 编制
二〇二六年八月

三和数码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制图

六、市政公用设施规划



01 给水工程

新规划水源为沱沱河附近浅层地下水。镇区南部新建水厂，设计供水规模500m³/d，主要供镇区用水。水厂的位置选址可以保证镇区供水能力，不再单独建设高位水池



02 排水工程

规划采用雨污分流制，规划对合流管网逐步改造，全面实现雨污分流制，规划镇区污水干管管径为DN300，支管管径为DN200。



03 供电保障

规划近期、远期电源仍利用现状沱沱河110千伏变电站进行供给。大力推广太阳能、风能等清洁能源应用，构建安全可靠、绿色低碳的智能供电体系。



04 通信网络

保留现状电信通信端局、移动通信端局、联通通信端局不单独占地。
规划近期保留邮政所1处，主要发展以函件、快递为主的邮递业务。



05 燃气供应

近期气源来自于格尔木市液化石油气厂，远期规划新建LNG加气站1处，主要供给唐古拉山镇区。



06 环境卫生

目前镇区有22个垃圾收集点（垃圾箱），供居民日常投放垃圾，由环卫车辆运至沱沱河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理。
垃圾填埋场：沱沱河垃圾填埋场于2012年建成，填埋年限15年，该生活垃圾填埋场服务范围为唐古拉山镇全域。

七、绿地系统与生态保护

01 绿地系统构建



公园绿地提质

在沿沱沱河南侧，规划设置1处公园，长江源左岸生态公园。



广场建设

在卫生院西侧，规划1处广场。



生态廊道连通

打通镇区与周边保护区的生态通道，保障生物多样性，实现生态有机串联。

02 生态保护与治理



自然生态严守

严守湿地、草场等生态红线，禁止破坏性开发，保护原生自然生态系统。



受损生态修复

针对退化区域实施植被恢复与水土保持工程，提升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。



全域污染防治

统筹水、气、土污染防治，严控污染源，保障生态环境安全与人居健康。



唐古拉山镇生态空间规划愿景

本次规划结合公园绿地、防护绿地、休闲广场等景观节点的规划布局，形成了“一芯多节点”的景观结构。

“一芯”即以长江源左岸生态公园为主要生态绿芯；
“多节点”主要以防护绿地、休闲广场等为景观节点。

八、综合防灾减灾规划



01 抗震防灾

严格执行建筑抗震设防标准，镇区新建建筑按7度设防，医院、学校等重要公共建筑适当提高设防等级，强化结构抗震韧性，保障生命财产安全。



02 防洪减灾

防洪标准按20年一遇设防，重点加强河道清淤疏浚与堤防加固整治，完善排涝管网系统，提升镇区抵御洪涝灾害的能力，确保水系通畅安全。



03 地质灾害防治

对滑坡、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常态化监测，建立预警预报体系，采取工程治理与生态修复相结合的方式，消除地质灾害风险隐患。



04 应急避难保障

科学规划布局应急避难场所，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与调配机制，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响应体系，提升镇区防灾避险与应急救援保障能力。



05 消防设施建设

合理规划建设消防站，完善消防供水、消防通道等基础设施，配备充足的消防器材与装备，加强消防安全管理，筑牢镇区消防安全防线。

九、公示信息

公示期限：30日（2026年9月3日 — 2026年10月2日）

为保障规划编制的科学性、民主性与透明度，现面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。任何单位、组织和个人均可对规划草案提出宝贵意见与建议，我们将认真研究并吸纳合理建议。



电子邮箱反馈

邮箱：

2548842107@qq.com

请在邮件主题注明“规划意见反馈”，
以便快速分类处理。



电话专线咨询

号码：13109765212

接听时间：工作日 9:00 — 17:00
提供政策咨询与意见登记服务。



书面邮寄/现场递交

地址：格尔木市唐古拉山镇人民政府

邮编：816099

温馨提示： 反馈意见请务必注明联系人姓名、联系电话及通讯地址，以便我们进行信息核实与后续反馈。感谢您对城市规划工作的支持与参与！

欢迎提出宝贵意见

格尔木市唐古拉山镇人民政府

2026年9月